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4: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保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对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进行认真审核后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我们认为，公司能够严格按照股份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且能够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5,090,952.4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26,021,866.11 元。为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资金，董事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已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的实际情况。

六、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L10155 号），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2020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 2019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2020 年度监事在公司有行政职务的，报酬按其行政职务领取，采用月薪制。未在公司担任行政职务的监事不领取监事津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遵循执业准则、勤勉尽责，符合公司对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计划和资金状况，董事会同意母公司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全资子公司星源电子 2020 年度向

银行申请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控股子公司长兴电子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0.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意控股子公司金之川 2020 年度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2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公司董事长、子公司负责人签署相关协议，本次授权有效期为一年，自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为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0 年度公司拟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2.5 亿元。其中为星源电子担保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为长兴电子担保总额不超过 0.5 亿元、为金之川担保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以上担保的合同签署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单笔担保金额以子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为准，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有效期内、在担保额度内使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后方可实施。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2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回避票 1 票）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星源电子和控股子公司金之川因业务需要，2020 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1,250.6 万元，由于该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监事张保军先生系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风控部总经理，故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会计准则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商誉减值准备共 10,189.65 万元，相应减少公司 2019 年度利润总额。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7 日